

香港與南非
全面性避免雙重課稅協定

內容摘要

在該協定下：

- 南非居民或公司如果須就其收入在香港課稅，南非將向他們就該國相關收入所徵收的稅項中提供抵免，從而避免雙重課稅；
- 香港居民來自南非的特許權使用費的預扣稅稅率將由現時的 15% 降至 5%；
- 香港居民來自南非的利息收入的預扣稅稅率將由現時的 15% 降至 10%。若該利息是支付予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香港金融管理局或任何經雙方其後議定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全權擁有或主要擁有的機構，則有關的預扣稅將獲豁免；
- 香港居民來自南非的股息收入的預扣稅稅率將由現時的 15% 降至 10%。若股息實益擁有人為公司，而且直接持有支付股息公司至少 10% 的股本，則預扣稅稅率將會進一步降至 5%；
- 香港居民從南非國際航運賺取的利潤的稅項將獲豁免；以及
- 香港的航空公司經營往南非航線，只須就有關利潤按香港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香港與阿聯酋
全面性避免雙重課稅協定

內容摘要

在該協定下：

- 阿聯酋居民或公司如果須就其收入在香港課稅，阿聯酋將向他們就該國相關收入所徵收的稅項中提供抵免，從而避免雙重課稅；

香港與日本
就全面性避免雙重課稅協定的資料交換條文互換照會

內容摘要

在該互換照會下：

- 就資料交換安排，擴闊了該協定的資料交換安排下所涵蓋的稅項種類範圍，以履行我們的國際責任，符合提升稅務透明度的國際標準。